

# 无锡市对口支援新疆克州阿合奇县前方工作组

## 关于评选无锡市首批“无锡援疆（阿合奇）示范企业”的通知

为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对口支援新疆工作系列会议精神、新疆关于“恢复扩大消费 20 条”相关要求，进一步激发援疆企业工作积极性，推动无锡援疆工作再上新台阶，决定开展首批“无锡援疆（阿合奇）示范企业”评定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组织单位

阿合奇县人民政府

无锡市对口支援新疆克州阿合奇县前方工作组（以下简称无锡援疆工作组）

### 二、评定对象和标准

1、近年经营良好并在管理、税收、财务等方面无违规行为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，上年度社会信用评级良好以上；

2、在无锡市拥有一家以上实体门店，积极销售宣传新疆（含阿合奇）特色产品，组织两地文化交流、旅游活动；

3、上年度业务中新疆产品业务规模不低于 100 万元或在新疆阿合奇县投资额超过 500 万元以上；

4、积极配合、协助无锡援疆工作组开展援疆相关工作。



### **三、援疆产品（服务）范围**

以推广销售新疆阿合奇县本地产品（服务）为主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1、阿合奇本地产大蒜、沙棘、牛羊肉及其深加工制品等；
- 2、组织无锡-阿合奇两地文化交流、线路旅游及相关产品（服务）。

### **四、评选与认定程序**

**1、项目申报。**参评企业填报《首批“无锡援疆示范企业”项目申报表》，于2023年6月5日前报送至无锡援疆工作组（需同时报送盖章纸质版、电子版两份申报材料）；

**2、项目审核。**无锡援疆工作组、阿合奇县发改委将组织相关领域专家综合审核确认。

### **五、结果运用**

1、对获评企业授予“无锡援疆（阿合奇）示范企业”荣誉，报无锡市发改委备案，推荐进入“2023年度无锡市消费协作企业目录”；

2、利用“无锡援疆产品推介会”加大对获评企业宣传推介，将获评企业援疆案例多渠道广泛宣传；

3、获评企业优先列入无锡“消费援疆”政策项目候选支持名单。

### **六、材料报送**

1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2、企业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（个体户视情提供）；



3、有效期内的信用评价报告；

4、企业涉疆（阿合奇）业务合同复印件、银行收汇票据、发票等；

5、无锡援疆工作组地址：新疆克州阿合奇县梁溪路2号，无锡援疆楼；邮箱：[wxyjgzz@163.com](mailto:wxyjgzz@163.com)。

附件：“无锡援疆（阿合奇）示范企业”申报表

无锡市对口支援新疆克州  
阿合奇县前方工作组  
2023年5月26日



联系人：贾轩，联系电话：15052286118